

2021年部门项目的立项依据、实施主体、 预算安排、绩效目标

1.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贴

(1) 项目概述。补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，包括县级基础养老金补贴县级财政个人缴费补贴、计生补贴、未脱贫人员代缴费、重残双失人员代缴费用、特困人员代缴费用、低保人员代缴费用、丧葬补助金等补贴资金。

(2) 立项依据。根据文件《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》（皖政〔2014〕84号）；《关于印发泾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泾政办〔2015〕5号）等文件要求设立此项目。

(3) 起止时间。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。

(4) 项目内容。保障各类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。

(5) 年度预算安排。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项目专项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80万元。

附1-1:				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				
(2021年度)				

填报单位： 盖章							单位：万元	
项目名称		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贴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泾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(054001)		实施单位		泾县居保中心		
项目属性		延续项目		项目期		长期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中期资金总额：	7440	年度资金总额：	2480	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7440	其中：财政拨款	2480			
		其他资金	0	其他资金	0			
总体目标	中期目标（2021年—2023年）				年度目标			
	1. 时间任务节点：根据预算安排完成年度计划任务。2. 项目内容：补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，包括县级基础养老金补贴、县级财政个人缴费补贴、计生补贴、未脱贫人员代缴费用、重残双失人员代缴费用、特困人员代缴费用、低保人员代缴费用、丧葬补助金补贴金。3. 组织机构保障：做到组织机构分工明晰，保障措施健全。依据文件：《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》（皖政〔2014〕84号）；《关于印发泾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泾政办〔2015〕5号）。				1. 时间任务节点：根据预算安排完成当年计划任务。2. 项目内容：补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，包括县级基础养老金补贴、县级财政个人缴费补贴、计生补贴、未脱贫人员代缴费用、重残双失人员代缴费用、特困人员代缴费用、低保人员代缴费用、丧葬补助金补贴金。3. 组织机构保障：做到组织机构分工明晰，保障措施健全。依据文件：《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》（皖政〔2014〕84号）；《关于印发泾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泾政办〔2015〕5号）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养老金补贴应缴尽缴率	1	数量指标	指标1：养老金补贴应缴尽缴率	1	
			指标2：计生补贴应补尽补率	1		指标2：计生补贴应补尽补率	1	
			指标3：符合代缴标准实际代缴覆盖率	1		指标3：符合代缴标准实际代缴覆盖率	1	
			指标4：丧葬补助应补尽补率	1		指标4：丧葬补助应补尽补率	1	
		质量指标	指标1：养老金补贴缴纳足额率	1	质量指标	指标1：养老金补贴缴纳足额率	1	
			指标2：计生补贴发放足额率	1		指标2：计生补贴发放足额率	1	
			指标3：相关代缴费用足额率	1		指标3：相关代缴费用足额率	1	
			指标4：丧葬补助发放足额率	1		指标4：丧葬补助发放足额率	1	

		时效指标	指标1: 补贴、代缴费用、补助发放及时性	及时	时效指标	指标1: 补贴、代缴费用、补助费用发放及时性	及时
		成本指标	指标1: 发放及代表标准符合度	1	成本指标	指标1: 发放及代表标准符合度	1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: 养老金补贴对于发放人员的生活水平提升程度	较高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: 养老金补贴对于发放人员的生活水平提升程度	较高	
		指标2: 相关代缴费用对于代缴费人员的生活改善情况	较高		指标2: 相关代缴费用对于代缴费人员的生活改善情况	较高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2: 相关政策知晓度	规范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2: 相关政策知晓度	规范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1: 养老金补贴发放对象满意度	0.85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1: 养老金补贴发放对象满意度	0.85	
		指标2: 计生补贴发放对象满意度	0.85		指标2: 计生补贴发放对象满意度	0.85	

2. 离任村干部财政补贴

(1) 项目概述。对县内离任村干部进行资格认定与生活补助发放。

(2) 立项依据。根据文件《关于做好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皖组字[2013]22号）；关于印发《安徽省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发放工作实施细则》的通知（组通字[2014]23号）；《关于做好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皖组通字[2018]52号）等文件要求设立此项目。

(3) 起止时间。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。

(4) 项目内容。平均每月发放人数约2550人，平均每人发放248元/月，平均每月发放63.24万元。

(5) 年度预算安排。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项目专项

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50万元。

附1-1:							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							
(2021年度)							
填报单位 : 盖章							单位: 万元
项目名称		泾县离任村干部财政补贴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泾县人社局		实施单位		泾县居保中心	
项目属性		延续性		项目期		长期	
项目资金(万元)		中期资金总额:	2250	年度资金总额:	750	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2250	其中: 财政拨款	750		
		其他资金	0	其他资金	0		
总体目标	中期目标(2021年—2023年)				年度目标		
	1. 时间任务节点: 根据预算安排完成年度计划任务。2. 项目内容: 年度预算计划为对泾县内离任村干部进行资格认定与生活补助发放。平均每月发放人数约2550人, 平均每人发放248元/月, 平均每月发放63.24万元。预算安排750万元/年。3. 组织机构保障: 做到组织机构分工明晰, 保障措施健全。依据文件: 《关于做好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工作的实施意见》(皖组字[2013]22号); 关于印发《安徽省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发放工作实施细则》的通知(组通字[2014]23号); 《关于做好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有关工作的通知》(皖组通[2018]52号)。				1. 时间任务节点: 2021.01-2021.12; 2. 项目内容: 对泾县内离任村干部进行资格认定与生活补助发放。平均每月发放人数约2550人, 平均每人发放248元/月, 平均每月发放63.24万元。预算安排750万元。3. 组织机构保障: 做到组织机构分工明晰, 保障措施健全。依据文件: 《关于做好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工作的实施意见》(皖组字[2013]22号); 关于印发《安徽省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发放工作实施细则》的通知(组通字[2014]23号); 《关于做好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有关工作的通知》(皖组通[2018]52号)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 生活补贴应补尽补率	1	数量指标	指标1: 生活补贴应补尽补率	1
			指标1: 补助资金发放足额率	1		质量指标	指标1: 补助资金发放足额率
		质量指标	指标2: 补贴发放人员准确率	1	质量指标		指标2: 补贴发放人员准确率
			时效指标	指标1: 补助发放及时性		及时	时效指标
		成本指标	指标1: 发放标准符合度	1	成本指标	指标1: 发放标准符合度	1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: 对发放人群的生活水平是否有所提升	是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: 对发放人群的生活水平是否有所提升	是
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: 在村干部中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政策知晓度	0.8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: 在村干部中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政策知晓度	0.8
			指标2: 生活补贴发放相关工作是否公开规范	公开、规范		指标2: 生活补贴发放相关工作是否公开规范	公开、规范